

证券代码：835928

证券简称：天诚安信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7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时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一）——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要求，公司拟终止 201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未来公司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择机重新制定权益分派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唐志红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7 月 4 日收到董事长唐志红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唐志红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甘晨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董事唐志红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提名甘晨先生为新任董事，进入公司董事会，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天诚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7 日